

衛生福利部少年之家申請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承諾書

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承諾書填寫說明：

您好，歡迎蒞臨本家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，由於本家屬於少年保護安置福利機構，因此為維護學員權益；謹守專業倫理及保密原則，敬請蒞臨本家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請遵守以下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之注意事項，最後，感謝您願與我們一起提昇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的優良品質，共同為少年福利與權益促進努力。

主任李育穎暨本家全體員工 敬上

1. 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期間，如需要拍照與攝影，請於活動申請時，事先告知本家工作人員；經同意拍攝後，請注意應避免讓學員正面入鏡，並同意將當日活動攝影、錄音或錄影交由本家作為檔案資料。
2. 於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中與學員互動時，應避免問及有關學員隱私問題（如：妳為什麼來少年之家？）及相關家庭背景等問題，若因活動中得知學員之隱私問題，應遵守保密原則。
3. 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期間，請勿隨意將私人物品（如：通訊設備）借給學員使用；另若學員行為、態度上有失禮之處，勿同情或溺愛放縱，並直接告知本家工作人員。
4. 於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中若與學員發生互動上或管教上的疑惑，請直接諮詢本家工作人員。
5. 請勿自行攜帶任何點心/文具/零食或其他東西贈送學員，如因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需要或想提供物資給學員，請先告知本家工作人員，本家將會統籌發放。
6. 如違反上述各項規定，經疏導仍未改善者，將列為謝絕申請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之單位。
7. 如有涉及學員安全之疑慮或意外事故之發生，願負相關責任，特立此承諾書以為昭信。

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申請單位名稱/地址/電話及人數：

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時間：

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領隊姓名及手機/電子信箱：（簽章）

參訪（活動/實習）聯絡人姓名及手機/電子信箱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